汉滨区马家湾.吴家岩.青套渡口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汉滨区水路交通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安康市花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汉滨区水路交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汉滨区马家湾、吴家岩、青套渡口提升改造工程（二次）（项目编号：ZC-HXCT2026-066.1B1），已接受安康市花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肆仟陆佰捌拾元整　　。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亚琪　。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120天。

9.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正本二份，副本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副本各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订立日期： 2026 年 11 月 4 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订立日期： 2026 年 11 月 4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